

曜鐸有限公司
申請乘搭校車注意事項

車費

- ◇ 現有路線及車費費用只供參考之用，實際路線將視乎學生人數而定。
- ◇ 如該路線已滿額，將未能保證獲得分配座位。
- ◇ 付款方法：每月 25 號前派發車費袋，請於每月 3 號前繳交車費，將現金放入車費袋內直接交予校車褸姆。如有需要，亦可以支票付款，支票抬頭「Lau Ying Fai」。
- ◇ 如遇長假期，會提前派發車費袋。
- ◇ 不得經常轉用付款方式，如有特別原因，亦請盡早通知，避免行政混亂。
- ◇ 車費由 9 月至翌年 6 月以每月形式計算；7 月車費將收取半個月。
- ◇ 本公司不接納學生於學年期間無故終止乘搭校車，然後又在下一個月恢復乘搭的安排，若恢復乘搭，必須一併繳交 7 月份車資（以半月計算），本公司會收取 \$ 200 元作行政費。

路線、站點、車種

- ◇ 如所示路線未有顯示欲上下車的站點，可與本公司聯絡。
- ◇ 本公司確保學生於指定站點上下車。如有屋苑停車條例或道路改動等問題，本公司會考慮改動站點或車種，以配合所需，原則以省時及方便學生為依歸。
- ◇ 用車數目隨乘搭之學生人數而調整，本公司承諾每一乘搭專車（「專車」乃指該校車在為學生提供服務時，不會同時服務其他學校或機構的學生及人士）之學生均有座位。如因特別原因而需作併車安排，將知會校方及家長。

轉線問題

- ◇ 為確保學生安全及校車運作順暢，校車路線一經編定，不得隨意更改，不可每日在不同地方上、下車。
- ◇ 如學生不乘搭校車、因事必須更改放學方式，以及轉上、下車地點，家長需事先通知本公司及校方。

上車守則

- ◇ 學生須依照編定之時間及站點上下車。校車到站後，將按時開出。
- ◇ 為安全起見，學生必須遵守褸姆及司機之指示。
- ◇ 請勿在車廂飲食。

更改放學方式／缺席

- ✧ 如學生臨時不使用校車服務，請聯絡本公司及校方，以免延誤其他學生上學及放學時間。
- ✧ 學生到站後，於站點未見家長，本公司會聯絡家長，如聯絡不上，校車將完成全程後載學生回校，家長需到校自行接回子女。如有需要，家長可致電本公司聯絡。

聯絡方法

如有查詢及申請乘搭校車，請致電 **6408 2123**